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MES PROPERTY HOLDINGS LIMITED

時代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時代地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二期47樓4706-4707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動議待取得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i)本公司英文名稱由「Times Property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Times Holdings Group Limited」；及(ii)採納中文名稱「時代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雙重外文名稱，取代其現有中文名稱「時代地產控股有限公司」，以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或公司秘書為或就有關執行及落實建議更改公司名稱採取彼／彼等認為必要、適宜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契據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及作出一切有關安排以及代表本公司進行任何必要的註冊及／或備案。」

承董事會命
時代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岑劍雄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

註冊辦事處：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中華人民共和國總部：
中國
廣東省
廣州市
東風路410-412號
時代地產中心36-38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二期
47樓4706-4707室

附註：

- (i)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有權委任其他人士為其委任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代其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股東。
- (ii)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由委任代表於上述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之人士。然而，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由委任代表代為出席上述股東特別大會，則不論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會議，排名首位的持有人的投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排名先後而言，以上出席人士中就有關股份於本公司股東名冊排名首位者將唯一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iii) 代表委任表格須填妥及簽署並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之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iv)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七年十月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七年十月十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以確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在此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岑釗雄先生、關建輝先生、白錫洪先生、李強先生、岑兆雄先生及牛靄旻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靳慶軍先生、孫惠女士及黃偉文先生。